

印象感想回忆

有版權

實價六角

印 象 感 想 同 憶
茅 盾 作

沈 雁 冰 遠 天

吳 文 化 上 海
發 行 所 生 活 路 西
人 文 出 絲 里
巴 金 短 篇
盾 散 文
情 吟 散 文
廣 田 散 文
劉 西 渭 批 評
曹 禺 劇 本
臧 克 家 詩 集
運 河
日 出
咀 華 集
銀 狐 集
綠 葉 的 事
橋
髮 的 事
印 象 的 事
葉 紫 的 事
蕭 乾 的 事
白 雲 的 事
燕 的 事
張 天 翼 的 事
靳 以 的 事
萬 迪 鶴 的 事
奚 如 的 事
小 巫 集

巴 金 主 編
文 學 叢 刊

第 三 集
第 六 十 六 冊

星 曼 夜 春 黃 達 小 巫 集

葉 紫 蕭 乾 白 雲 燕 張 天 翼 靳 以 萬 迪 鶴 奚 如 短篇

髮 的 事 印 象 的 事 綠 葉 的 事 橋 銀 狐 集 咀 華 集 日 出 運 河 曹 禺 劇 本 臧 克 家 詩 集

中 華 民 國 二 十 五 年 十 月 初 版

三 十 年 二 月 六 版

目錄

全運會印象·····	一
車中一瞥·····	二一
官船裏·····	三七
交易所速寫·····	五三
「佛誕節」所見·····	五九
看模型·····	六七
國文試題·····	七一
好玩的孩子·····	七五
談我的研究·····	七九
我的中學生時代及其後·····	八七

回憶辛亥……

九七

全運會印象

據報上說，全運會十一天內售出門票總計銀十一萬元左右。算個整數十一萬元罷，那麼我也居然是報效過十一萬分之四的一個看客。

我和運動會什麼的，向來緣分不大好。第一次看到運動會，是在杭州，那還是剛剛「光復」以後，是師範學堂一家的運動會，門票由師範學堂的一個朋友送來，我一個錢也沒有化，（師範學堂運動會的門票本來也不賣錢的。）第二次在北京看了。時在民國三年或四年，好像是什麼華北運動大會。門票是賣錢的，可是我去看了，一天也沒有化錢，因為同校的選手例可「介紹」——或者是「夾帶」罷，我可弄不清楚了，——若干學生進場。既然是「夾帶」進去的，當然坐不到「看台」，只混在蘆蓆搭的本校選手休息處，結果是「休息」多於「運動」。

第三次就是這一回的全運會。這一次，不但化錢坐「看台」是有生以來的「新紀錄」，並且前後共去看了兩天，也是「新紀錄」。誰要說我不給「全運會」捧場，那真是冤枉。

然而「捧場」之功，還得歸之於舍下的少爺和小姐。第一次是少爺要去看，我當然應得勉強做一回「慈父」；第二次是小姐要看了，那我自然義不容辭自居爲「識途之老馬」。

我相信，我雖然只去了兩天，却也等於和大會共終始。因爲一次是最不熱鬧的一天（十二日），又一次便是最熱鬧（十九日）。我憑良心說，這兩天都使我「印象甚佳」。

首先，我得讚美那直達全運會場的華商公共汽車的賣票人實在太客氣了。隔著老遠一段路，他就來招呼，慇懃到叫人過意不去。看慣了賣票人推「土老兒」下車，不管他跌不跌交的我，真感到一百二十分的意外。這是「去」，那里知道「回

來」的時候幾路車的賣票人一齊動員作「招呼」的競賽，那一份「熱心」恐怕只有車站輪埠上各旅館的「接客」方才夠得上。自然，這是「最不熱鬧」的十二日的景象。至於最熱鬧的十九日呢，理合例外，下文再表。

好，買得門票，就應當進場了。不知道爲什麼，左一個「門」不能進去，右一個「門」也不能進去，於是沿着「鐵絲網」跑了半個圈子，居然讓我先見識了一番會場外的景緻。會場的「四至」全是新開的馬路，（恕我記不得這些馬路的大名）而在這些馬路一邊排排坐的，全是蘆蓆搭成的臨時商店，水果舖和飯館最多，也有例外，那就是聯華影片公司的「樣子間」，棚頂上有兩個很大的電燈字——「天倫。」對不起，我把聯華的臨時宣傳棚稱爲「樣子間」實在因爲牠不像商務印書館和中華書局的臨時宣傳棚似的氣有人「招待」又可「休憩」並且恭送茶水。

一看見有那麼多的臨時蘆棚飲食店，我忽然想起這會場外的景緻實在太像

我們家鄉的「燒香市。」說是「太像，」決不是指兩者的形貌，而是指兩者的「氛圍。」同樣，「田徑場」可就「太像」上海的三等影戲院。我赴會以前，把我二十年前看過華北運動會的寶貴經驗運用起來，隨身帶了些乾糧，（我想我應當表明一句，我是單揀那沒有核也沒有皮壳的東西，）以及一瓶葡萄汁，一瓶冷開水。然而一進了田徑場的「看台，」我就曉得我的「細心」原來半個錢也不值的。這裡什麼都有：點飢的，解渴的，甚至於消閒的，各種各樣飲食的販賣員趕來落去比三等影戲院還要熱鬧些。栗子壳和香蕉皮梨子皮到處有的是。這樣的舒服，「自由，」我自然應當儘量享受的；於是把葡萄汁喝了，冷開水用來洗手，空瓶子隨便一丟，而肚子尚有餘勇，則儘力報答各式販賣員勸進的盛意。至於帶去的乾糧呢，原封帶回。

「田徑場」像一個圓城。「看台」就是城牆，不過當然是斜坡形。我不知道從最低到最高共有幾級，只覺得「仰之彌高」而已。我們站在最高的一級，那就是站

在城牆頂上了，看着城圈子裏。

那時「城圈子」裏，就是「田徑場」上，好像只有一項比賽：足球。廣東對山東？罷當然是廣東隊的「守門」清閒得無事可做。我真替他感到寂寞。我聽得那播音喇叭老是說：「請注意，廣東又勝一球，」真覺得單調。我熱心地盼望山東大漢們運氣好些，每逢那球到了廣東隊界內時，我便在心裏代山東大漢們出一把力。我這動機，也許並不光明；因為廣東隊的球門離我近，我可以更加看得明白。

忽然有一個聲音在我前面說：『怎麼球總在那邊呢？』

我留心去找那說話的人。原來是一位穿得很體面的中年太太，撐着一把綢洋傘，有一位也很漂亮的年青人坐在旁邊，光景是她的令郎。

『因為這一邊的人本事好，』那位「令郎」回答，接着他就說明了許多足球比賽的規則。憑我的武斷，這位中年太太對於足球——或者甚至運動會之類，常識很缺乏，要不是足球而是回力球，那她一定頭頭是道；然而她居然來了，坐在代價高

可是不舒服的水泥「看台」上，她也帶着她的「令郎」，可一定不是她在盡「孝道」而是她的「令郎」在盡「孝道」。誰要說她不給「全運會」捧場，那也真是冤枉。

這時太陽的威風越來越大。那位「熱心」的中年太太撐傘撐得手酸了，而且就在頭頂那香爐式的煙囪口裏老是噴着煤灰，像下雨一般往我們這些看客身上洒——如果跟雨一樣重，倒也好了，偏偏又比雨點輕，會轉彎，中年太太雖然有傘，却也全沒用處，於是我聽得「熱心」的她第一次出怨聲道：「怎麼沒有個布篷遮遮呢！不及海京伯！」

哦，哦！海京伯！那不是曾經在「一二八」以後的上海賺過大錢的法國馬戲班麼？哦，哦，我懂得這位中年太太心目中的「全運會」了。

我忽然覺得「看運動會」也不過如此，然而看「看運動會」的各色人等却大有意思。我坐不定了。我也開始「運動」，在那斜坡形的「城牆」上來來去去跑。

我在多數看客的臉上發見了這樣的意思：——海京伯或是大雜耍。有些穿了制服排隊來的學生看客自然是例外。可是他們「嘴吧的運動」似乎比「眼睛的運動」忙得多了；他們談天，吃零食，宛然是 Picnic 的風度。這也怪不得，那天上午的「運動」實在不多。

下午，我的「活動範圍」就擴大了。我的活動地盤仍舊是「田徑場」，因為我覺得如果要看「看運動會」的各色人等，再沒有比「田徑場」好了。下午這裏的節目很多，除了跳遠，賽跑，擲鐵餅，那邊的「國術場」還有一個老頭子（也許不老）穿了長衫舞刀。這在中年太太之流看來，還不是名副其實的「大雜耍」。

而且下午看客也多些了。我如果死守在一個「看台」上，未免太傻。於是我第一步按照「門票」給我的「資格」遊了兩「看台」，第二步是做蝕本生意，「降格」以求進；門警先生很熱心地告訴我錯了，因為我自願錯到底他也就笑笑。第三步我打算「翻本」，然而兩條腿不願意，只好作罷。

老實說，我近來好多時候沒有這樣「運動」過，所以即使看不到人家的運動，我已經很滿意了。我相信這一個下午比一般安眠藥有效得多。但是事後我才知道我這回的能夠給我自己「運動」還得感謝那看客最不熱鬧。

下午除了更加證實我上午的「發見」而外，還得了個新的「不解」。有一羣穿一色的青白蘆蓆紋的布長衫的小學生每人都拿了鉛筆和拍紙簿，很用心地記錄着各項比賽結果的報告。中間有幾位偶爾錯過了播音喇叭的半句話就趕忙問同伴道：「喂，你抄好了麼？百米低欄第二名是多少號？」似乎這是他們出來一趟的「成績」，回頭先生要考查。

我不能不說我實在「不解」這羣小學生心目中的「全運會」到底是個什麼？

還有一個「不解」那却輪到我的少爺身上。當我們互相得到同意離開了運動場的時候，我就問他：「看得滿意麼？」他照例不表示。我又問：「足球好不好？你是

喜歡看足球的呀。』『虹口公園的還要好。』『那麼你不滿意了？』他回答是『也不。』『哦——那麼你還贊成些別的罷？』我的少爺却笑了笑說：『我記不清楚了！』憑經驗，我知道他所說『記不清楚』就是拒絕表示意見的「外交詞令」！我只好不再追問下去了。其實他的運動會常識比我高。例如賽跑起步時槍聲連連兩響，就是有人「偷步」，我不知道而他知道。所以他對於「全運會」的拒絕表示意見，我真是「不解」。

在我呢，當真沒有理由不滿意；我自己「運動」過了，而且還看了「看運動會」的人們，然而過了幾天以後，我知道我的少爺那天也「看」了一點回來，而且也許他還「贊成」——那就是會場的建築。

因為第一次看了「滿意」，所以十九那天又各報的「全運會特刊」早已預測這天一定很熱鬧。我也以為「很熱鬧」者不過水泥看台上不留空白罷了，那

里知道我這「以爲」離事實遠得很呢！

到運動場時，不過十點鐘，這次我有「經驗」，幾座賣「門票」的亭子一找就得；怪得很，「售票亭」前一點也「不鬧」。——問，才知道好一些的坐位都已經賣完了。（後來我知道「熱心」的朋友們都是早兩天在中國旅行社買好了的。）然而籃球場的門票居然還有，至於「田徑場」只剩起碼的二角票。好！二角的就是二角的罷，反正我看「看運動會」的人也就滿意了。我買了票後不到十分鐘，「田徑場」門票亭就宣告「滿座」。

那天「田徑場」只有兩場足球決賽，時間是下午一點和三點。籃球場也有兩場的決賽，時間是下午一點到三點。我以為（又是「以爲」了）看過前一場的籃球再到「田徑場」應卯一定是從容的。我決定了這辦法時，大約是十點半，下午離一點還有三小時光景，不免先上「城頭」去逛逛。一進去，才知道這個十萬人座位的田徑場看台已經上座到八分了！然而此時「場」中並無什麼可看，只遠遠望

見那邊「國術場」裏有一位上身西裝襯衫下身馬褲馬靴方臉兒老大一塊禿頂的「名家」在鄭重其事的表演太極拳。他雙手摸魚似的在那里掏摸，他前面有一架「開末啦」大概也在搖罷？

我相信那時田徑場的八萬看客未必是爲了那太極拳而來的，我也不相信他們全是我的「同志」——爲看「看運動會的人」而坐在水泥地上晒太陽。他們大部分是所謂「球迷」罷？而不是來的太早了麼？（後來我知道他們並不太早，他們的「經驗」是可靠的。）照我的估計，他們中間的大部分一定是十點以前就坐守在這里了！這一份「熱心」真可怕！

並且他們一定決心坐守到下午一點鐘？不見他們差不多全帶着乾糧麼？後來我又知道他們的「經驗」在這上頭也豐富的，因爲不久以後不但「滿座」而且「擠座」的時候，各種食品的販賣員都給「擠清」出去，你不自帶乾糧，只有對不起肚子了。

然而我根據了上次我的「經驗，」這回是空手來的。所以「看人」——帶便也看「摸魚，」看到十一點過些兒，就「擠」出，這時已經十足可用一個「擠」字了——那「城牆」來打算吃了飯再說。

喫過飯，我還是按照我的預定步驟先到籃球場。因為小姐是喜歡籃球的，而我也覺得籃球比足球更近於真正的「體育。」籃球是剛柔相濟的運動，演來是一段嫵媚。

在體育館門口，我經驗了第一次的「奪門，」就知道那里邊一定也在「擠座」了。幸而還有座可「擠。」

這裏的「看客」大部分是來看「運動」的。並且（也許）大多數是來看選手們的「技巧，」——借用小姐的一句話。於是我也只好正正經經恭觀北平隊和上海隊的「技巧。」

好容易到了一點鐘，「看台」上擠得幾乎要炸了，兩隊的球員上場來了，却又走馬燈似的各自練一趟腿——好像打拳頭的上場來先要「踢飛腳」。那時就聽得看客們私下裏說『北平隊手段好些。』

果然開始比賽的最初十分鐘，北平隊佔着優勢；後來上海隊趕上來了，分數一樣了，而且超過北平隊了，但北平隊又連勝數球，又佔了上風；這樣互有進退，到一小時完了時，兩邊還是個平手。於是延長時間再比賽。在延長時間又快要過完的五分鐘以前，上海隊比北平隊略多幾分。這時上海隊的球員似乎頗倦了，而且也不無保守之心，得到了球並不馬上發出或攻籃，却總挨這麼二三秒鐘，每逢上海球員這樣「遲疑」似的不「快幹」的當兒，看客中間便有人在『噓。』老實說，我是外行，不懂得這樣「不快幹」有什麼「不合」之處，然，身旁有一位看客却漲紅了臉，啐道：『延挨時間，真丟人！』

哦，我明白了，原來籃球規則雖然已頗周密，可是對於「延挨時間」以圖保守